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教務處 教學業務組公告

聯絡人: 林季盈 分機: 05-6315112

發文日期:101年2月17日

發文字號: 虎科大教字第 10015112007 號

主旨:公告100學年度第2學期網路加退選辦理時間及注意事項。

公告事項:

一、網路加退選時間(100學年度第2學期開學前1週及第1週):

選課:101年2月18日(星期六)-101年2月24日(星期五)[每天9:00-21:00]

公告:101年3月1日(星期四)

網路結果確認:101年3月1日(星期四)[9:00]-101年3月4日(星期日)[17:00]

二、復學生之必修課程由教學業務組轉檔,選修課程由同學自行於加退選期間上網選課,延畢生請自行於加退選期間上網選課!!!

三、課程人數調整之說明:

敬請各系所及教學單位參酌排課系統【網路選課篩選報表】,依照教室可容納量及詢問各授課教師可收學生之數量後,進行課程人數上限調整。各系所課程人數上限系統開放調整時間為101年2月24日(星期五)上午9:00起至101年2月29日(星期三)上午12:00止。

【以上人數上限調整攸關學生網路加退選選課名額,敬請各開課單位務必協助調整,以免 影響學生權益。】

四、選課確認:

- 1.凡未於網路結果確認期間上網確認者,其選課記錄視同無誤。
- 2.自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,不再列印、發放選課確認單,請同學於選課加退選紀錄查詢 系統開放期間上網確認選課加退選記錄,並自行列印保留存查。
- 3.於網路結果確認後發現選課錯誤者,僅下列學生得列印選課確認單,連同「學生選課資料更正申請表」,請授課教師(日間部通識課程統一由通識教育中心主任核章)簽章後,以班為單位,由班代收齊後送教學業務組辦理(流程詳參附件): 101年3月5日(星期一)~101年3月7日(星期三)。
 - (1)應屆畢業生因缺修科目學分導致無法畢業者(含延畢生)。
 - (2)總學分數超過者。
 - (3)總學分數不足者(含復學生)。
 - (4)衝堂者。

五、辦理就學貸款學生若不及列印選課確認單,請於網路加退選期間,列印選課系統【我的選課資料】畫面,於開學第一週上班時間送教學業務組核章後至出納組開立繳費單,俾憑辦理就貸。惟該畫面列印本,僅為辦理就學貸款之用,不代表最後網路選課篩選結果,請各同學審酌學分數及貸款金額,謹慎處理加退選事宜。

